

一部震撼人类心灵的励志经典

假如给我三天光明

被美国《世纪》杂志誉为世界文学史上
无与伦比的杰作



[美]凯勒 著 达子 译

黑龙江科学技术出版社

一部震撼人类心灵的励志经典

假如给我三天光明

被美国《世纪》杂志誉为世界文学史上
无与伦比的杰作



[美]凯勒 著 达子 译
黑龙江科学技术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假如给我三天光明 / (美) 凯勒著 ; 达子译. -- 哈尔滨 : 黑龙江科学技术出版社, 2014.9

ISBN 978-7-5388-8055-7

I. ①假… II. ①凯… ②达… III. ①凯勒, H. (1880~1968) - 自传 IV. ①K837.127=533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4)第 225395 号

假如给我三天光明

JIARU GEI WO SANTIAN GUANGMING

作 者 (美) 凯勒

译 者 达 子

责任编辑 焦 琰

封面设计 赵雪莹

出 版 黑龙江科学技术出版社

地址: 哈尔滨市南岗区建设街 41 号 邮编: 150001

电话: (0451) 53642106 传真: (0451) 53642143

网址: www.lkcbs.cn www.lkpub.cn

发 行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 北京市通州兴龙印刷厂

开 本 787 mm × 1092 mm 1/16

印 张 12

字 数 240 千字

版 次 2014 年 11 月第 1 版 2014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388-8055-7/Z · 1220

定 价 21.90 元

【版权所有, 请勿翻印、转载】

第一章 打开心灵的窗户 / 1

第二章 成长与憧憬 / 39

第三章 走向光明 / 91

第四章 假如给我三天光明 / 149

附：海伦·凯勒的信 / 163



第一章

打开心灵的窗户

天空、阳光、鸟语花香

我，出生于1880年6月27日。美国南部的亚拉巴马州的塔斯甘比亚镇是我的家，也是我的出生地。

我的祖先是瑞典人，他们先是移民到美国的马里兰州，然后在亚拉巴马州的塔斯甘比亚镇买下了土地，住了下来。我是一个又盲又聋又哑的人，可我却有一个聋哑教育专家的祖先，这难道是上天的安排吗？命运的捉弄与摆布，总是让我感慨万千！

当初塔斯甘比亚镇是个很偏僻的地方，我们每年所需的生活用品和农场所需要的东西，如农具、肥料、种子等，都要到离这里七百六十英里的费城去买。所以，祖父每年都骑着马到费城去。他喜欢在途中写家书回来，上面除了报平安让家人别担心之外，还描述了沿途的新鲜事物，信的内容生动、活泼，读起来如身临其境。那些书信直到今天还被我们保存着，因为每当读起它们，都会使我们重温当时的快乐。

我的母亲凯蒂·亚当斯比父亲亚瑟·凯勒小好几岁，是父亲的第二任妻子。我的父亲在南北战争时期，曾经是一名南军上尉。

我童年时代的天堂，是我生病导致失去听觉、视觉之前所住的小屋，包括一间正方形的大房子和给仆人住的小房子。这是父亲在南北战争后，依照南方人的生活习惯，在祖父和祖母住的老宅旁边加盖的一所房子。自从父亲和母亲结婚之后他们就住在这里。小屋上爬满了葡萄藤、爬藤蔷薇和金银花，小阳台也被黄蔷薇和南方伏苓花所淹没，好多蜂鸟和蜜蜂像我一样喜欢这里。

我们家简直成了一个蔷薇凉亭，它被郁郁葱葱的树木包围着，被茂盛的绿藤和花缠绕着，是那么的美，它是邻居们称赞的“绿色家园”。

我有一个家庭教师——莎莉文小姐，在她来我家之前，我常常一个人在这园子里散步。心情好的时候，我会沿着方形的黄杨木树篱踱到这里，那些初开的紫罗兰和百合花，吸引着我的嗅觉，让我感到沉醉；心情不好时，这里便是我的慰藉。当我置身于绿色宁静的世界中，让自己的心独自冷静的时候，烦恼与忧愁就会随着树叶和小草带来的凉爽飘散了。

这个绿色的天堂给了我无尽的快乐。卷须藤在地上悄悄地蔓延，羞涩的茉莉垂着头微笑，还有那散发着甜丝丝的清香的蝴蝶荷，它那像蝴蝶翅膀一样的花瓣，在风中摇曳。蝴蝶荷是十分美丽的，但我觉得最美的，是那些攀爬在小屋上的爬藤蔷薇花。它们在北方的花房里是很少见的，而在这里，它们自由自在地生长着，阳台上到处是它们垂挂着的美丽身影。这些蔷薇芳香而美丽，清晨朝露未干的时候，它们在阳光下是那样的柔软、高洁、脱俗，丝毫不被尘世的污浊所扰。这让我时常想起上帝的花园里的曝光兰，在我的心里，它们的的确确就是人间的曝光兰！

我是父母的第一个孩子，我生命的开始让全家人都喜悦不已，虽然这个开始简单而普通得和其他家庭的第一个孩子没什么区别，但大家却都为了给我起名而热烈地思考、探讨和争论着。因为大家都想给我起一个有意义的名字，而且他们都认为自己想出来的名字最适合我。于是，父亲认为我应该叫“米德尔·坎培儿”，这是他最尊敬的祖先的名字，而母亲认为我应该叫“海伦·艾培丽特”，这是我外婆的名字。最后，母亲赢了，大家决定以“海伦·艾培丽特·凯勒”作为我的名字。

正是因给我起名字而引起的“战争”，以及随后去教堂洗礼

之前的准备又让大家忙乱了一阵,以至于父亲兴奋过度,在途中竟把这个名字忘了一半。结果洗礼时,牧师问起我的名字,父亲居然紧张地说成了“海伦·亚当斯·凯勒”。所以,阴差阳错地,我的名字由“海伦·艾培丽特·凯勒”变成了父亲随口说出的“海伦·亚当斯·凯勒”。由于这个名字母亲不满意,但又无法更改,于是大家都叫我——海伦·凯勒。

我婴儿时期的生活,都是家人告诉我的,那时,一种不服输的精神就已深深扎根于我的灵魂。我倔强、好奇、善于模仿,对大人的一举一动都充满了兴趣。当我发出“茶,茶,茶”和“你好”这类声音时,大家都很惊奇,因为那时我只有六个月大。后来我生了病,在生病之前所认识的字,差不多都随时间的推移而变得印象模糊起来,而对于一岁之前学会的“水”字,却仍然铭记于心。第一次学走路,是刚满周岁的一次沐浴后。我被母亲抱在膝上玩耍,忽然溜了下来,我就去踩踏地板上的那些树影,因为我发现它们在闪动。就这样,踏着那些闪动的树影,我一步一步、蹒跚着开始自己学起了走路。

春天里,小鸟在歌唱;夏天,蔷薇和果子树在开花、生长;秋天,草儿泛黄了,叶儿也红了。这样美好的三个季节,在我的生命中转瞬即逝,但在我幼小的心灵深处,已留下了最美好的一段回忆。

但是,快乐和幸福的日子是那么的短暂。第二年2月,在一个到处充满阳光与鸟语花香的春天里,我发了一场可怕的高烧。经医生诊断,证明我得了急性胃充血和脑充血,存活的概率微乎其微。可是,奇迹出现了。一天清晨,全家人惊奇地发现我不发烧了,当时,那种庆幸我死里逃生的喜悦之情简直难以言表。然而,这场病却夺走了我的视力和听力,它让我重新回到了襁褓中的蒙昧状态,除了我自己,谁也不知道在我身上发生了多么残酷的

事。

直到现在,我也忘不掉那场病。虽然它很模糊,可我却清楚地记得在我经历病痛煎熬的时候,母亲怎样用爱抚慰我,给我以战胜恐惧的勇气。我还记得,高烧过后的眼睛很痛,又干又热而且怕光,因此我不得不躲在屋子里,蜷缩在墙角或独自面壁,远离那我最热爱的阳光。



后来,我不那么怕光了,但我的视力却在急剧下降,我已经快忘掉阳光普照的感觉了。终于有一天,我发现自己已看不见任何东西,顿时,黑暗与噩梦潮水般地向我涌来。我就像被重棒打倒了一般,那种惊恐与悲伤的感觉,让我一辈子也忘不掉。

从此,我陷入了孤独与无边的黑暗中,我渐渐地忘记了从前的一切,如果不是她——我的家庭教师莎莉文小姐给了我新的阳光和温暖,恐怕我心中的眼睛——那盏生命的烛火,永远不会

重新点亮。她的到来使我重新对这个世界充满了希望与憧憬，是她唤醒了我的生命。

尽管快乐的日子只有十九个月，但那美好的一切——我的绿色的家园，宽广蔚蓝的天，家园中葱郁的树，绿油油的草，美丽的蔷薇花……所有给我欢乐和幸福的一切啊，都将深深地烙在我的心上，存于我的记忆里，永难磨灭。

童年往事的回忆

失明后几个月的事，我差不多都忘记了，似乎我总和母亲在一起，坐在她的膝上，或是在她的裙摆的带领下东出西进，走来走去。

过了一段时间，我可以和别人做简单的交流，用点头和摇头来表达“是”或者“不是”；用拉别人或推别人表达“来”或“去”。我做出切面包、涂奶油的动作时，说明我饿；当我做出缩脖子，瑟瑟发抖的样子时，是想告诉别人我很冷。这样，我可以用简单的动作来表达自己的想法，而且我还可以用摸索的办法，去分辨我摸到的东西是什么以及是做什么用的。我学会了通过摸索别人做出的种种动作和表情，猜测发生了什么事。而母亲总是极力地配合我，使我能够明白她的意思，我通过她做出的各种动作，来了解周围发生的事，她的智慧与慈爱，是我在那段漫长的黑暗中所有的依靠，母亲所做的一切使我感受到了些许光明。

我也在学习过程中懂了一点儿生活上的事，比如五岁的时候，我已学会叠衣服，并把它们收起来，我还知道怎样将干净的衣服分类，知道哪几件是我穿的。当母亲和姑母出门时，我能感

觉到她们在为出门做准备,因为我知道梳洗打扮的意思,也很想和她们一起出去。家里有客人来时,我总能出来见他们,并且在告别时向他们挥手,我知道那是什么意思。

有一次,我知道又要有客人来我家做客了,这次我想以漂亮的形象出现在重要客人的面前,来帮家人招待他们,于是我开始偷偷地打扮自己。在母亲的房间里,我也学着母亲的样子化妆、梳头,还特意戴上了一个面纱,让它垂在我的脸上。然后,我又翻出了一件自以为漂亮的裙子。虽然穿起来很肥大,可我还是兴高采烈地以这身装扮出现在了客人面前。

在我的家庭教师来我家之前,我就觉得自己和别的人不一样。因为我发现别人在交流时都是嘴在动,可我却不会那样,而且他们之间的意思,我也不明白。我只会用手比画着来让别人明白我的意思。于是我就大幅度地、近乎疯狂地做出各种动作,还学他们蠕动嘴唇,想让他们知道我也要加入,可他们根本不理我。尽管我去摸他们的嘴,也还是不能明白他们到底在谈些什么。我急得快疯了,不断地踢东西并大叫着来发泄,直到我用尽了所有的力气。

像这样的小事常常引得我大发脾气,又踢又咬,有一次我还把我的保姆艾拉给踢坏了。其实我也知道这样做不对,很对不起她,可是一旦我遇到烦心事就会这样无理取闹,把愧疚和理智全都抛到一边,什么都不顾地发一通疯,那时谁也别想拦住我,就连我最慈爱的母亲也拿我没办法。

在我的心灵处于黑暗中的童年里,幸好还有两个可以陪我玩的伙伴,一个是一只老猎狗,名叫贝利;另外一个就是能够圆满完成我交给的任务的玛莎·华盛顿,她是我家厨师的女儿,我们天天都在一起玩。她因为不想被我发疯似的踢打,总是乖乖地听我的吩咐。我做出的手势,她很快就能明白,并且总是干净利

落地完成我吩咐给她的任务,因为我身体强壮脾气又倔,做事冲动而又不顾一切,她当然不敢违背我了。

我和玛莎常常待在厨房里玩,我们一起揉面团、做好吃的冰淇淋、喂火鸡,我喜欢在她旁边帮忙。偶尔我们还会因为几个小点心而争吵一番,这些都很有趣,尤其是在喂火鸡的时候,它们任我抚摩,不像有的家禽见人就躲,不肯在我手上吃食儿。有一天一只大火鸡居然出其不意地从我手中抢走了它爱吃的番茄,于是我和玛莎突发奇想,也想效仿一下火鸡。我们很快地从厨房偷走了好多饼,那是厨娘刚烤好的。我们像火鸡一样开心地藏在柴堆里分享了我们的战利品,没想到由于把饼全吃光了而使肚子遭了殃,吐得好难受。我们想那只火鸡是不是也和我们一样遭到了肚子痛的惩罚了呢?

我还喜欢和玛莎去找珍珠鸡的蛋,它们的蛋都在深深的花丛里,那里有它们的巢。当我把手比画成圆形放在地上时,玛莎就知道我的意思是:“草丛里有蛋,我们去找蛋吧。”有时我们真的会找到蛋,但我不让玛莎把蛋带回家去,我用手势比画着一旦她摔跤的话,我们的蛋就全完了。

每当回忆起我和玛莎在农场里度过的童年,我都会禁不住笑出声来!谷仓、马棚以及奶牛场,都是我们快乐的天堂,我们就像天使一般在那里生活着、玩耍着。在奶牛场时,我因为好奇,常常会把手放在牛身上,挤牛奶的工人有时还让我学挤奶,虽然我常常被牛尾抽到,可还是乐不可支。

圣诞节常常会让我想到好多好吃的东西,我不知道节日意味着什么,只知道那时一定会有美味的食物。这期间我们会非常快乐地帮家人做些小活儿,比如磨香料啦,挑葡萄干儿啦,也会不时地从中揩点儿油——舔掉拌过食物的勺子上剩下的美味。晚上,我也像别的孩子一样在床头挂上长袜子,可我并不热衷于

去猜测那里面装的是什么礼物。

我和玛莎有一个共同的爱好,那就是搞恶作剧。玛莎的肤色像黑炭一样黑,她的头发像绒毛一样,用鞋带扎了一个又一个的“螺丝锥”。而我的皮肤是白的,头发长而卷,是金黄色的。

那一年,她八九岁,我也只是个六岁的小盲童。7月份的天气非常热,一天下午,我们就坐在阳台的石阶上做游戏。一开始我们玩的是剪纸娃娃,玩得很高兴,可是后来就觉得没意思了,便开始乱剪一气。先是鞋带,然后是长在石阶旁边的忍冬叶子,统统都被我们剪碎了。

在我觉得不尽兴的时候,忽然想起了玛莎的“螺丝锥”,就拉住她的螺丝锥想要剪下来。玛莎当然不肯,我们互相撕扯着,可最终还是我赢了,一剪刀下去就剪掉了玛莎的“螺丝锥”。剪完之后,我也伸着脑袋让玛莎来剪,想公平一下,可是就在那时被母亲发现了,她赶过来制止了我们的游戏,玛莎也没能剪到我的头发。

再说说贝利,这只老猎狗是我的另一个朋友,可是它一点儿都没意思,又懒又爱睡觉,经常躺在暖炉旁边。我用手势对它比画什么,它都看不懂,笨得够可以的了。最后被我吵得睡不着觉,才爬起来,懒洋洋地嗅着暖炉走到另一端去,继续趴在那里睡大觉,根本就不理我。我觉得和它在一起太没意思了,于是我只好站起来去找玛莎。

这些记忆,都是我在回想童年的那段毫无声响的黑暗时光时,零零散散地拼凑在一起的。每当我想到它们,它们就会清晰地重现在我的眼前。

还有一次,我想把溅了水的围裙烤干,就站在卧室的暖炉旁,利用它的余火来烘烤。我把围裙用手撑着,但这样烤得太慢又太累。于是急性子的我就走近暖炉,把围裙放在火的上方。或

许是太近了，裙子突然着了起来，火一下子烧到了我的衣裳，我害怕极了，大声“呼喊”着。终于，我的救星——老奶奶维尼拿着一条毛毯冲了过来，一下子就把我裹在了毛毯里。虽然我在毛毯里面差点儿喘不过气来，但火终究是灭了，还好我没什么事，只烧到了手和头发。

也是在这个时候，我对钥匙着了迷，我好奇于它的使用方法和用处，并极有兴趣地研究它。有一次，我恶作剧地等母亲进了储藏室后，把门锁了起来。然后开心地坐在门口的石阶上。那时我想母亲一定在拼命敲门，因为我感受到了那震动，并因此而尝到了恶作剧的快乐。那次整整过了三个小时母亲才被家人开门放出来，这次事件使父母觉得有必要把我好好管教一番，他们决定给我请一位家庭教师。后来，莎莉文小姐就成了我的家庭教师。可我依旧淘气，一有机会我也会如此对待她。有一次，我按照母亲的吩咐把东西送给楼上的莎莉文小姐之后，突然在出门的一刹那把门锁上了，然后将钥匙藏在一个只有我知道的地方。做完这些之后，我高兴极了。谁也没能从我这里问出藏钥匙的地方。于是父母只好用梯子把莎莉文小姐从窗户解救出来。后来过了好几个月，我才把藏在客厅角落的衣柜底下的钥匙交还给家人。

爸爸、妈妈和妹妹

我们家除了爸爸、妈妈和我之外，还有两个异母哥哥、一个妹妹。我们一家六口在我五岁那年，告别了“绿色家园”，住进了比原来的家要大得多的新房子里。我对父亲的记忆，是从一堆堆

的报纸开始的。记得那时父亲正坐在沙发上看着报纸,那张报纸很大,遮住了父亲大半个身子。我不知道那纸是什么,以为只要照着父亲的样子做就会明白,于是我也拿起了一张,来到父亲身旁,还戴上了父亲的眼镜,可还是没明白父亲到底在做什么。后来,我长大了,终于明白父亲是在拿着报纸做他的编辑工作。

父亲是个非常和蔼可亲的人,他很少发脾气,对我们宠爱有加。只有在打猎的季节,他才会背上他最爱的猎枪,带上他最爱的猎犬去享受打猎的乐趣。其他时间,他都和我们在一起。家人说,父亲是个优秀的猎人和枪手,就是有些太好客了,他每次从外面回来,几乎都会有一两个客人同时出现在家门口。

除了打猎之外,他还喜欢在花园里种东西。比如西瓜和草莓,家人说父亲种的这两样东西,在村里是没人能比得上的。我总能尝到最先熟的葡萄和父亲种的最好吃的草莓。父亲常常带我来到花园,在他种的瓜田和果林中一起散步,他总是摸着我的脑袋,那时我幸福极了。这些场景回想起来,就像是发生在昨天。

我特别喜欢让父亲给我讲故事,他用我会的字把那些有趣的事画在我的掌心,常常让我开心不已。有时,我也会给父亲讲他曾讲过的故事,这也使我的父亲很开心。

十六岁那年的夏天,我突然得知了父亲逝世的消息。当时,我正在远离家乡的北方度假。据说父亲痛苦的时间很短,急性的疾病使父亲很快地离开了我们。那种悲伤的感觉我从未经历过,那也是死亡带给我的第一次伤害。

我不知怎样谈自己的母亲,她太爱我、宠我,让我无时无刻不在幸福之中,真的不知从何说起。从出生开始,我便拥有了父母全部的爱,我的生活是那样的幸福,没有烦恼和忧愁。可是,当我的妹妹——米珠丽出生后,我便开始嫉妒她。我感觉她夺去了家人对我的全部的爱,她占去了我在母亲膝上的位置,占去了我

在母亲心中的地位,总之我得到的关心和母爱全都被她分去了。最使我不能容忍的是,有一次她居然躺在了我最心爱的摇篮里,那使我觉得自己受到了极大的羞辱。那个摇篮是我的娃娃“南茜”睡的,她是我的最爱。在我发疯时,她默默承受着我对她的摧残;在我寂寞时,她乖乖地躺在摇篮里让我抚摩和宠爱。那时我把她当成自己的孩子,再没有一个娃娃能比得上她,即使是比她漂亮百倍的,南茜甚至已成了我生命的一部分。可是,我发现我最恨的“敌人”不仅霸占了母亲,而且还霸占了我的南茜的摇篮!我怒不可遏,冲上去猛地把摇篮翻了个底儿朝上,还好妹妹被母亲及时接住了,否则我以后一定会后悔。处在黑暗无声世界里的我,那时空虚而无知,能够得到的慰藉是很少的,不懂什么是爱,什么是手足之情等种种美好的感情,只把自己封闭在茫然与痛苦之中。当我懂得这些以后,我明白了人世间的温暖与爱,我与妹妹成了好伙伴。虽然我们无法用语言沟通,但我们彼此牵手游逛,那种幸福的感觉与心灵的相互感应,已经足够了。

寻找教师的努力

就这样,我一天天地长大,思想也随之成长,越来越多想说的话和我的表达方法根本衔接不上,再不像以前只需几个手势便能让别人理解我简单的意思了。我的思想变得复杂,而我却表达不出来,那种急切与压抑,常使我感觉像被人扼住了脖子,憋得喘不过气来,我极力地反抗,但总是失败,绝望与痛苦整日折磨着我。于是我崩溃了,只能发狂一般地嘶吼,乱打一气,有时也会在母亲怀中痛哭一场,以发泄心中的郁闷。这种痛苦与日俱

增,随着我思想表达的受阻而不断地升级,我发疯的频率和程度也越来越高,直到每隔一个小时就发作一次。这让我的父母十分忧心和着急,可是却什么忙也帮不上。

我们居住的地方十分偏僻,根本没有能接收我的聋哑学校,况且我的情况又这么棘手,因此怎样才能使我受教育就成了父母心中的头等大事,而且这件事一直困扰着他们。

终于,狄更斯所作的《美国札记》中的萝拉的经历,把一丝光明带到了我们的面前。萝拉也和我一样,是一个又盲又聋又哑的女孩儿,但是她很幸运地遇到了发明了教育聋盲人方法的天才——郝博士,于是她得到了很好的教育,并且取得了不俗的成就。这让母亲欣喜不已。但这点儿光明转瞬即逝,经多方打听,那位博士早已去逝,就算他后继有人的话,也一定不会到我们这个偏僻的地方来的。于是父亲又重新陷入了苦闷。

我第一次出远门,是六岁时去巴尔的摩治眼睛。父亲听说那儿有个眼科大夫医术高明,曾使好几个盲人重见光明。父母希望我也能被治好,于是带着我登上开往巴尔的摩的火车。啊,那次的旅程真让人兴奋!我还清晰地记得在火车上我穿了一个贝壳项链,是一个阿姨送给我的贝壳,父亲帮我钻的孔。

我很喜欢这些贝壳,我把它们一个一个地穿起来之后,总是不停地摸着它们,心里高兴极了,因为它是我的杰作。还有一个对我特别好的列车员先生,他允许我在他工作的时候跟着他。我对他检票用的那个剪子充满了兴趣,每次他来我都会拿着他的剪子,在座位的角落里津津有味地往卡片上打孔,就像他检票时那样。这个游戏我可以玩很长时间,而且从不会厌烦。

还有一个让我玩了一段时间的大娃娃。其实也不算什么娃娃,她连五官都没有,是姑妈用毛巾缝制的,我用尽心思也想象不出她长的是个什么样子。由于她没有眼睛,所以我对此一直耿耿